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成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根据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要，向各家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情况概述

本次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可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票贴现、票据池、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进出口押汇、保函、应收账款保理等业务品种。授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授信文件、授权经营层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在前述授信额度内使用该授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及下属公司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公司申请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使用额度将在银行批准的额度范围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在授信期限内按照授权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累计授信额度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